

瑞士學生簽證申請須知

(Application visa D)

居留超過 3 個月以上的學生即需申請學生簽證

- 任何外國人若計劃在瑞士求學超過 3 個月以上即需申請學生簽證，台灣瑞士商務辦事處可接受申請並傳遞至瑞士當地外事警察局審核。此過程可能須花 6~8 週，建議請提早於至少 2 個月前，提出簽證申請，甚至更久的時間才能接獲回覆，一旦審核通過，則瑞士外事警察局將簽發授權書以便申請入境簽證。瑞士商務辦事處一旦接獲此函後，申請者即可送護照至本辦事處來領學生簽證，隔天早上領件。
- 至於申請不超過 3 個月語言課程(含暑期班)的短期學生簽證，則僅需附上一份入學許可書、存款證明、來回機票正影本、申請表、照片、身份證影印本及護照正影本。此項手續只需 2 個工作天。

請特別注意.....

請勿以觀光簽證入境抵瑞士後再轉換成學生簽證，因為您的申請有可能為瑞士外事警察局拒絕！

長期簽證（90 天以上的停留）

f) 學生

申請學生簽證所需文件：（寄宿學校申請者，只需準備 1-9 項文件即可，且不需面談）

- 三份填妥並簽名之申根簽證表格
- 四張近照 2 吋（需為三個月內之 2 吋清晰正面照、35 - 40mm、白色背景）
- 四份入學許可書/確認書（正本需帶來查驗）
- 三份拷貝的繳費證明（正本需帶來查驗）
- 三份拷貝的英文財力證明（至少新台幣 100 萬以上）
- 三份拷貝的英文 - 國中、高中、大學及其他最高學歷證明（正本需帶來查驗）
- 三份英文聲明書(保證結業後會立刻離開瑞士)
- 三份護照影本，正本需帶來查驗（請將護照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影印在同一張 A4 大小的紙張上）
- 三份身份證影印本（請將護照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影印在同一張 A4 大小的紙張上）

O 如有托福考試成績單或其他國際性的英文成績單, 請提供三份影本

(相片 3 張粘貼於表格上, 另 1 張背面填妥申請人中、英文姓名後浮貼於表格上, 不符合規定者, 恕不受理。)

某些特殊案件瑞士外事警察局有可能會要求進一步文件, 故建議 25 歲以上申請者, 請多提供

1. 三份履歷表、自傳
2. 三份求學動機說明書
3. 三份求學計劃書

在您準備完整的文件後請先來電預約辦理簽證, 須由本人親自到簽證組面談

簽證費用: NT\$2,500.- (6 歲至 12 歲 NT\$1,450.-) 所繳收之費用, 無論簽證簽發與否, 均不予退。並需另外付郵資費 NT\$300 (停留三個月以上申請者才需要)

其他資訊

簽證申辦地點:

瑞士商務辦事處 (簽證組)

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31 樓 3101 室

電話 : 02/ 2720 1001 分機 16

傳真 : 02/ 2757 6984

E-Mail : visa@swiss.org.tw

瑞士商務辦事處簽證受理時間為: 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 9:00-11:30

簽證工作天

申請瑞士長期居留證/工作簽證/學生簽證/結婚簽證等，工作天約需 6-8 周。因此，建議請提早於至少 2 個月前，提出簽證申請。趕件簽證：因緊急事件需當天趕件（僅特殊緊急案件）需另加趕件費簽證費之 50%。

申根區國家

申根區大部份屬歐盟會員國（瑞士不屬於歐盟會員，僅屬於申根區會員），申根國家包括如下：奧地利、比利時、捷克、丹麥、愛沙尼亞、芬蘭、法國、德國、希臘、匈牙利、冰島、義大利、拉脫維亞、立陶宛、盧森堡、馬爾他、荷蘭、挪威、波蘭、葡萄牙、斯洛法克、斯洛法尼亞、西班牙、瑞典及瑞士。申根協約包含取消相互之間的邊境檢查點，並且協調對申根區之外的邊境控制、司法合作及促進一般人士短期自由通行之事宜。

中華民國護照持有者持有外國長期居留證：

- 中華民國護照持有者，持有效期的瑞士長期居留證，可以此長期居留證直接入境其他申根國，不需再簽證。
- 持有英國、愛爾蘭、加拿大及美國所核發之長期居留證者入境瑞士及其他申根國家，需申請簽證。
- 依一般規定，中華民國護照持有者申請簽證時，請依經常較長期居住地。

資訊查詢

其他有關更多瑞士申根問題或資料查詢，請上瑞士官方的網站：

<http://www.bfm.admin.ch/bfm/en/home/themen.html>

詳細可洽免費諮詢：

林肯企管顧問公司(林肯瑞士教育推廣中心)

台北市 104 松江路 67 號 3F-2

R.O.C. TEL:02-25092755 FAX:02-25068920

<http://www.lincoln.com.tw> e-mail: lincoln8@ms18.hinet.net